

# 辽宁:打好强基固本“组合拳” 刷新审判质效“成绩单”

本报记者 黄艳辉 严怡娜

“庭长，公安部门行政处罚决定书写得明明白白，怎么赔都有依据，我们还要去现场吗？”辽宁省盖州市人民法院万福法庭法官助理金宏问道。

“必须去。”庭长何文辉坚持道。

今年3月，万福法庭受理了一起由相邻关系引发的健康权纠纷案。何文辉冒着“倒春寒”到村民家中现场调解，不仅让被告心甘情愿地赔偿了医药费，还促使原告承诺维修猪舍化粪池，从根源上彻底化解了双方的矛盾。

把目光从“案子结没结”转向“矛盾解没解”，这是辽宁法院推行“强基工程”，提升初始案件质效结出的丰硕成果之一。辽宁110家基层法院及297个人民法庭审理着全省88%的案件，辽宁法院于2022年启动为期三年的“强基工程”，聚焦提升初始案件质效，在精管理、抓改革、提素能、强科技等方面持续发力，推动基层法院审判质效连续14个季度同比向好，司法公信力和人民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



## “面对面”找准问题抓实整改

行动决战决胜。

2021年以来，辽宁高院创新实施“精细化、一体化、闭环”管理，建立大数据分析研判、审判质效面对面评议、审判质量管理平台“体检”三项机制。2021年至2025年6月，全省法院开展分析研判会商1875次。

“依托审判质量管理平台，我们能够对大数据进行深度挖掘运用，对弱项指标展开穿透研判，细化到案由、具体到人，精确查找问题背后的深层次原因。通过两个会商进一步分析研究，明确整改措施，推动审判质效持续提升。”辽宁高院审管办主任徐迈介绍道。

真体检、真会商、真整改。徐迈所说的“两个会商”，一个是指辽宁三级法院的内部会商，院领导、审管部门和各业务部门共同研究一段时间以来的办案情况，实现院内横向一体管理；另一个则是指上下级法院间的“面对面”评议，实现纵向一体管理。

“有段时间葫芦岛法院审判质效不佳，在省高院‘面对面’指导下，我们攻坚克难，狠抓审判管理，今年终于赶了上来。”葫芦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管办主任张振兴说，目前，葫芦岛市两级法院审判质效已发生根本性变化。

北票市人民法院是辽宁高院确定的

省相对薄弱基层法院。针对北票法院执行领域存在的短板弱项，6月24日，辽宁高院执行一庭来到北票法院进行“面对面”评议，就如何提高执行到位率、加强立审执协调配合等进行“点对点”指导。

在辽宁，上级法院将案件评议与日常调研、到各地办理案件紧密结合，提供有针对性的业务指导。针对相对薄弱法院建设，辽宁高院还组织审判业务专家“点单式”授课，提升基层法官一次性实质化解能力。2021年至2025年6月，全省法院组织“面对面”评议1094次。

找准问题是前提，抓实整改是关键。辽宁高院每季度向各中院院长分别发送整改“提示单”，“点对点”督导，不通报、不排名，各中院抓好本辖区一体落实，及时反馈情况，形成全流程闭环管理。



## “小切口”创新激活司法效能

作机制，全员、全程、全域优化审判能力水平，做深做实定分止争。截至6月底，已适用民事案件4.8万余件，实现庭审效率大幅提升，50%以上案件化解在庭前，90%以上案件服判息诉，全部质效指标均处于合理区间。

经过两年多的跟踪调研，今年5月，辽宁高院确定全省8家中院及10家基层法院作为试点，推广“庭审实质化”工作机制，为辽宁法院扎实推进全面深化改革写下生动注脚。

司法责任制是司法体制改革的“牛鼻子”。在落实“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的同时，辽宁法院持续压实

院庭长监管责任，通过带头办案，“因案而异”“因人而异”开展阅核等方式，强化指导监督，提升案件质效。今年上半年，全省法院院庭长办案数量同比上升4.08%，阅核案件上诉率与全省均值相比下降3.48个百分点，通过真阅真核发现普遍性问题，完善管理措施，提升办案质量。

面对人案矛盾这一司法领域长期面临的结构性挑战，2022年，辽宁高院出台关于小额诉讼程序、简易程序独任制审理等4个规范指引，指导优化司法资源配置，完善案件繁简分流机制，推进案件轻重分离、快慢分

道。今年上半年，全省法院简易程序适用率同比上升3%，小额诉讼程序适用率同比上升2.49%，不断巩固繁案精审、简案快审。

“有些问题表现在基层，但基层解决不了、解决不好，需要上层统筹谋划。”辽宁高院强基工作专班负责人于阔海介绍，三年来，辽宁高院紧紧依靠党委领导，主动接受人大监督，积极争取政府、政协和社会各界支持，形成了强大的强基合力。辽宁省人大常委会听取法院强基工作报告，出台加强法院基层基础建设的决议，以地方立法性文件对法院强基建设全面保障，并且连续三年不换届持续监督，对相关部门开展专题询问，推动解决法院人财物等问题。此外，辽宁高院还促成省级层面建立了一批工作机制，有效解决基层急难愁盼问题。



## “梯队式”锻造过硬司法铁军

“审学研”一体化机制，经过3年多实践探索，形成了“以调研促培训，以培训促审判，选管用一体推进”的高层次审判人才闭环培养和良性循环新模式。

目前，已有来自全省法院审判一线的40名优秀青年业务骨干到辽宁高院开展了为期半年的驻院研修。回到岗位上，他们勇接“烫手山芋”，直面工作中的挑战。在组织接续培养下，有的成为“关键少数”，带领一班人马不断取得新突破；有的则专注于业务精进，在办理大要案中锤炼业务能力，逐渐向专家型法官转身。

全国人大代表余森杰认为：“‘审

学研”的探索实践，为未来储备了一批司法办案、理论研究、教育培训‘领头羊’，也将带动提升全省法院审判执行工作的战斗力和生产力。”

在储备高端审判人才的同时，2022年以来，辽宁高院“专精实”推动全省法院“青年干部成长工程”，以打造青年理论学习提升工程、完善选管用制度等一系列务实创新之举，为青年干部搭建出彩“赛马场”，为辽宁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保证。

为有效组织青年干警开展活动，78个基层法院成立青工委，通过开展“青年理论学习汇”，瞻仰红色“六地”纪念馆，组织业务研讨会等，进

一步增强青年干警凝聚力，提振干事创业精气神。

从高端审判人才的精心雕琢，到全体青年干警的全方位培养，一系列举措如春风化雨，为法院事业发展注入了源源不断的活力。在“学英模、争先进、做贡献”活动推动下，基层法院涌现出以全国模范法官滕启刚为代表的省级以上先进典型477名，他们以实际行动诠释着忠诚与担当，让“一个人”的先进事迹成为“一群人”前行的动力源泉。

不仅如此，辽宁高院还持续开展“评典型案例、推创新成果、树优秀人才”大规模学练赛活动，激发广大干警在学中干、在干中赛，形成“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活动中，共评出典型案例150个，推出创新成果39项，培树省级以上审判业务专家66人，形成从“一枝独秀”到“满园春色”的发展态势。



## “数字化”重塑司法服务生态

台、“移动微法院”、辽宁法院诉讼服务网等，辽宁基层法院均实现了立案、调解、开庭、送达“一键式”办理。三年来，全省基层法院网上立案79.57万件，线上开庭19.20万次，电子送达596.15万次。

在向“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迈进的过程中，在信息化加持下的执行工作，法官们有了“千里眼”和“顺风耳”。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与47家单位建立“网格化”查人找物协作机制，实

现实时查询被执行人身份、车辆、出入境、入住星级宾馆等信息；辽阳市白塔区人民法院与社保部门实现社保信息专线共享，打通执行工作线上查询“最后一公里”；锦州市凌河区人民法院在强制执行一起借贷合同纠纷案件时，运用无人机拍摄勘察万余平方米抵押房产及土地情况，促使该案评估、拍卖得以高效顺利进行。

近年来，辽宁法院大力建设数字法

院，全方位赋能司法办案提质增效、审判管理科学精准、服务群众便捷高效。“辽法民意中心”平台获评2024政法智能化建设创新案例。

“‘强基工程’虽然已经收官，但强基建设永远在路上，我们将继续坚持强基导向，进一步推动全省法院基层基础工作整体跃上更高水平。”辽宁高院党组书记、院长郑青表示，辽宁全省法院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持以提升初始案件质效为中心，全方位提升政治建设、审判质效、队伍素能、服务能力、基础保障，全面夯实辽宁法院高质量发展根基，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图①:辽宁高院召开2025年第三次司法大数据分析研判会商会。  
图②:鞍山中院开庭审理一起商标权转让合同纠纷二审案件,该院部分法官通过视频观摩庭审。  
图③:辽宁省人大代表到辽宁高院“审学研”基地调研。  
图④:辽宁高院第六期“审学研”学员们在交流研究课题。  
图⑤:辽宁高院举行第四届“辽宁省审判业务专家”评审面试活动。  
图⑥:沈阳市和平区法院立案一庭法官助理指导当事人使用远程服务柜台智能生成要素起诉状。(本版均为资料图片)

